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隨著本集團平台化戰略的深入，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平台累計客戶總數已超過15,300家，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超過12,700家增加約20.5%。資金合作方總數由2022年12月31日的107家增加22.4%至2023年12月31日的131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中小微融資客戶佔比超過97%。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計處理供應鏈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930億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90億元增加約21.4%。
- 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0.4百萬元同比增加20.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3.5百萬元。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科技收入(含平台服務收入和供應鏈科技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70.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3百萬元增加約64.8%。科技收入在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中佔比為約17.7%，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9%大幅增長。
-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4.9百萬元增加約15.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2.8百萬元。
- 除稅後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人民幣243.6百萬元增加約17.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5.5百萬元。
- 董事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本公司普通股每股26.9港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7.5港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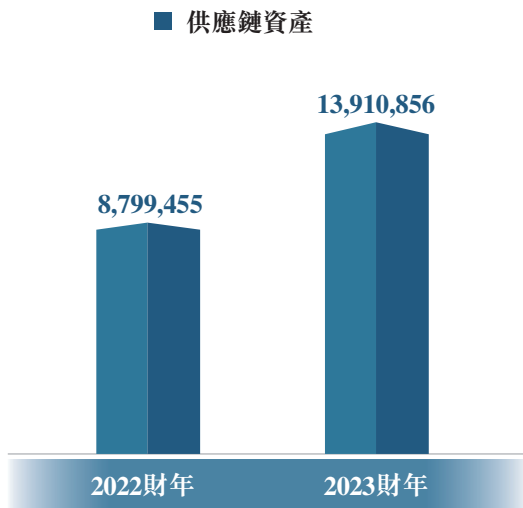
2023年回顧

2023年是盛業成立10周年。在復雜多變的國際環境和中國經濟恢復承壓前行的背景下，本集團在所處的供應鏈生態中保持韌性和穩定增長，報告期內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為9.635億元(人民幣，單位下同)，同比增長20.4%，實現淨利潤2.855億元，同比增長17.2%。科技收入(含平台服務收入和供應鏈科技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70.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64.8%。科技收入在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中佔比為約17.7%，較去年同期的12.9%大幅增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日均供應鏈資產餘額約139.1億元，同比增長58.1%。平台累計處理的供應鏈資產規模約1,93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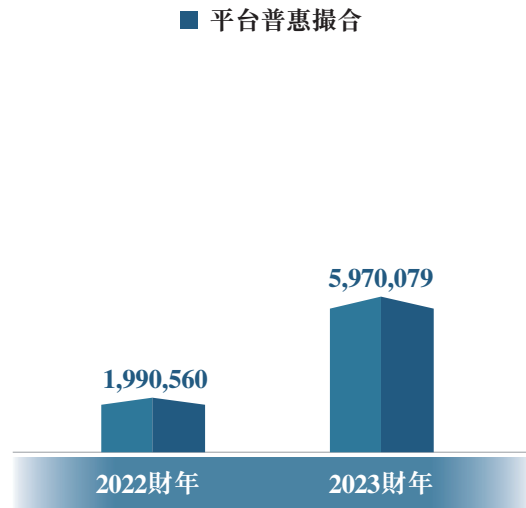
2023年也是普惠金融上升為國家戰略十周年，本集團堅持把金融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並進一步實施「雙驅動+大平台」戰略，運用數字科技手段提升普惠金融覆蓋面，有效解決「首貸難」和「融資貴」等問題，陪伴中小微企業(「**中小微企業**」)共同成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平台累計客戶數量達15,300家，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增長20.5%，其中中小微客戶數量佔比超97%。報告期內盛業直接及間接向中小微企業提供的融資金額達221.6億人民幣，同比增長約12.1%，正向保理業務規模佔比約96%。

基於對行業發展趨勢及公司發展的堅定信心，為了積極回報投資者，與投資者分享發展紅利，增強投資者的獲得感，我們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0.269港元，增長259%。未來，盛業將統籌好業績增長與股東回報的動態平衡，繼續與投資者分享企業發展成果。

日均餘額(人民幣千元)



日均餘額(人民幣千元)



鏈接產業生態，推動產融結合

秉持著「讓供應鏈更高效、金融更普惠」的使命，盛業積極參與供應鏈生態的建設，通過提供數字金融和供應鏈科技服務實現科技賦能，打通各環節的信息壁壘，為供應鏈生態中各參與方提供高效、普惠、可持續的服務。基於深厚的產業經驗與豐富的行業實踐，目前盛業與供應鏈生態中的多家核心企業持續深化合作，不斷優化現有的業務流程和產品結構，為客戶提供更加優質的服務體驗。

本集團與多家核心企業達成深入合作。在基建板塊，盛業於2023年上半年內與一家核心企業的集團成員拓展了融資及科技領域的合作模式。基於過往的良好合作記錄，雙方將業務投放合作規模由10億元人民幣提升至15億元人民幣。另一方面通過聯合保理業務系統對接，盛業與核心企業充分發揮各自的數字科技、平台服務、產業資源優勢，完成了融資業務流程核心板塊的定製化功能開發，打通了資金端與資產端的高效對接通道，可共同為核心企業內部單位及其上遊供應商提供更靈活便捷的普惠金融服務。在醫療板塊，2023年7月盛業與一家大型國有控股現代醫藥流通企業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將雙方合作範圍進一步擴大至大健康領域股權投資、數字金融、醫藥供應鏈升級等方面。雙方會以醫藥供應鏈普惠金融、醫藥供應鏈升級等方面為切入點，共同支持中國醫藥供應鏈生態企業發展。

在無錫經濟開發區支持下，盛業順利舉行華東總部奠基儀式，項目建成後將引進供應鏈生態中的前沿科創公司、金融機構及世界500強企業入駐，打造成一個集科創內核、生態賦能、綠色理念一體的產業數字生態基地。

科技賦能平台化，帶動規模效應

在業務拓展及融資渠道方面，平台化戰略落地推動了本集團向輕資產模式的轉型。依靠通過先進的數字科技和高效的智能風控系統，盛業得以向更多的合作夥伴輸出一站式供應鏈科技服務以及普惠數字金融服務解決方案。截止2023年12月31日，平台鏈接資金合作方增至131家，較去年同期增長22.4%。與外部機構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放款金額佔比約為46%，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5個百分點，顯示出資金方對本集團數據驅動風控能力以及強大獲客能力的認可，也說明本集團的平台化模式獲得了愈發廣泛的市場認可。

基於先進創新、穩健合規的業務模式，本公司成功向無錫、寧波、廈門、青島等地具有國資背景的商業保理公司輸出定製化的科技系統支持和平台服務，使得本集團得以觸及各地的供應鏈生態，打破不同區域的市場和信息壁壘，確保了中長期更加高效、精準及經濟地獲取業務。通過當地優質國企的增信背書，本集團亦能優化融資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提升槓桿倍數。於報告期內，得益於國企股東和盛業合作的持續深入以及雙方對於合資公司的進一步投入，與無錫、寧波、廈門、青島等地優質國企合資成立的保理公司於報告期內業績增長均超預期，預計2024年將撬動的增量資金及業務規模接近兩百億。

本集團旗下盛業信息科技服務(深圳)有限公司(「**盛業科技**」)作為一家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專注於產業互聯網和數字金融的科技研發與應用。基於對基建、醫藥和能源等國家戰略性行業的深度理解，盛業科技已與多家大型核心企業達成戰略合作。通過先進的數字科技和高效的智能風控手段，不斷提高匹配優質資產與普惠資金的產業資源鏈接能力，助力核心企業提升數字化管理效率，並提供定製化的供應鏈平台及大數據分析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計研發投入約2.0億元，國家發明專利及計算機軟件著作權共62項。憑藉強大的科技實力以及精準服務中小微企業的突出貢獻，成功入選CNBC「2023年全球頂尖金融科技公司200強」榜單。

盛業也在積極探索數字貨幣(「數幣」)領域的創新應用，助力數字金融和普惠金融協同發展。在各試點地區政府及金融監管部門的大力支持下，盛業率先落地「天津市首個數幣+供應鏈金融業務」、「浙江省首筆數幣+保理業務」、「江蘇省單筆金額最大的1億元數幣保理業務」、「行業首筆數幣+智能合約+慈善捐款」、「業內首個數幣+智能合約+建築工人工資發放」以及「首筆數幣+員工薪酬發放」。在節假期間，盛業堅持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利用「數幣+保理」支持7*24小時大額放款、提現轉賬0手續費的優勢，隨時隨地滿足客戶融資需求，並提供息費減免優惠。

財務回顧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提供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平台服務、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出售供應鏈資產。

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由去年的人民幣800.4百萬元同比增長20.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3.5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台化戰略的持續深入中小微企業客戶數量實現進一步突破，以及平台資金合作方進一步增加及更加多元化，使得平台普惠撮合業務以及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業務規模均得到了拓展。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營業務的比較數字及佔其收入及收益總額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同比變動	2022年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客戶合約收入					
—平台服務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80,154	8.3%	50.0%	53,430	6.7%
—推介費	65,166	6.8%	333.3%	15,040	1.9%
—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的 技術服務	93	0.0%	-95.3%	1,970	0.2%
—其他服務	399	0.1%	-24.9%	531	0.1%
小計	145,812	15.2%	105.5%	70,971	8.9%
—供應鏈科技服務	24,422	2.5%	-24.4%	32,296	4.0%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供應鏈資產所得利息收入	701,349	72.8%	16.0%	604,546	75.6%
—擔保收入	19,423	2.0%	-3.7%	20,167	2.5%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 利息收入	2,039	0.2%	1,190.5%	158	0.0%
小計	722,811	75.0%	15.7%	624,871	78.1%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70,473	7.3%	-2.5%	72,287	9.0%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963,518	100%	20.4%	800,425	100%

平台服務

來自平台服務的收入包括(i)於客戶貸款期間透過盛易通雲平台(由本集團賦能的數據驅動的供應鏈科技平台)向客戶提供平台普惠撮合服務所得服務費用；(ii)透過向資金合作方推介客戶而自客戶所得的服務費用；(iii)本集團就參與大型核心企業發行ABS/ABN收取的技術服務費用；及(iv)透過提供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從客戶收取的服務費用。來自平台服務的收入由去年的約人民幣71.0百萬元同比大幅增長105.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5.8百萬元，主要由其平台普惠撮合業務拓展所推動，乃由於本集團推動平台化轉型，為中小微企業、核心企業及資金合作方提供便利的一站式供應鏈融資服務。

供應鏈科技服務

來自供應鏈科技服務的收入包括通過提供智能企業解決方案和供應鏈採購系統等供應鏈科技解決方案從客戶收到的科技服務費用。來自供應鏈科技服務的收入由去年的人民幣32.3百萬元同比下降24.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百萬元，主要由於戰略轉型的重點轉向了包括平台服務在內的其他科技相關服務。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入包括(i)提供靈活的供應鏈金融解決方案所得利息收入；(ii)主要來自本集團平台普惠撮合業務的擔保服務費；及(iii)來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供應鏈科技服務合約的利息收入。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入由去年的人民幣624.9百萬元同比增長15.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2.8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借款的日均餘額增加，令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增加。

出售供應鏈資產收益

本集團可以通過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權益，作為改善現金流量及管理其供應鏈資產組合的方式。來自該業務分部的收益指已收及應收代價超出供應鏈資產賬面值的金額。出售供應鏈資產收益由去年的人民幣72.3百萬元同比減少2.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5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2023年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23.6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i)錄得匯兌收益淨額及與外幣有關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淨額；及被(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淨額減少所抵銷。

支出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運營支出主要組成部分的比較數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177,768	144,822	22.7%
折舊及攤銷	31,511	28,636	10.0%
其他經營支出	62,472	55,249	13.1%
總計	271,751	228,707	18.8%

於本年度，為更好地評估經營支出，原先計入經營支出的材料成本現已剔除。因此，若干過往年度資料已經重述，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本集團經營支出總額由去年的人民幣228.7百萬元同比增加18.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1.8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擴張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32.9百萬元，物業、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以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人民幣7.2百萬元。

2023年的經營成本收入比為28.1%，而2022年為28.6%，其中不包括一次性費用。

淨利潤

2023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85.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3.6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1.9百萬元或17.2%。

經調整淨利潤

較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9.6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同比增加16.8%至人民幣291.6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界定為年內溢利，並扣除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及基於股權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進行調整。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相信，連同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及若干非經常投資交易的影響)的任何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資料。我們亦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使用該特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285,545</u>	<u>243,608</u>
加：		
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附註1)	475	-
基於股權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附註2)	<u>5,578</u>	<u>5,968</u>
年內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u><u>291,598</u></u>	<u><u>249,576</u></u>

附註：

1. 其為註銷附屬公司的非經常性虧損，屬一次性。
2. 其為我們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屬非現金開支。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為人民幣7,663.3百萬元，同比減少9.0%。2023年自有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為人民幣7,940.8百萬元，較2022年增加16.6%。按自有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計算，2023年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益率為8.8%，同比下降0.1個百分點。

供應鏈資產主要條款的詳情(包括抵押品類型、到期情況以及客戶的融資規模及多元性)載列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所有供應鏈資產總值均由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其中有關應收款項現金流量的法定所有權及法定權利亦已轉讓予本集團。此外，人民幣160.5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73.8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從客戶收取的若干商業承兌票據作抵押，及人民幣16.6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804.1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客戶提供的按金作抵押。倘發生違約，該等票據及按金可獲動用並用於結算相應合約項下供應鏈資產的任何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取的供應鏈資產合共3,187筆(2022年12月31日：4,782筆)尚未償還，其中137筆(2022年12月31日：157筆)供應鏈資產相當於本金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0元的大額貸款，744筆(2022年12月31日：1,011筆)供應鏈資產的本金金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之間，2,306筆(2022年12月31日：3,614筆)供應鏈資產的本金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供應鏈資產人民幣397.4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5.9百萬元)來自於本集團的關聯方(為上市規則下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以及一間重大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其餘尚未償還的供應鏈資產來自於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供應鏈資產的期限通常為1至24個月(2022年12月31日：1至24個月)，且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4.90%至14.00%(2022年12月31日：4.00%至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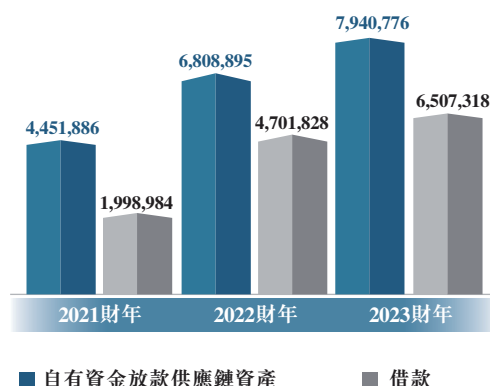
供應鏈資產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

本集團供應鏈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7百萬元同比下降9.9%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3年12月31日供應鏈資產的結餘總額減少及供應鏈資產質量的提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減值虧損撥備撤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5.9百萬元)。

借款及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包括關聯方貸款)為人民幣7,182.9百萬元，同比增加8.7%。2023年日均借款餘額為人民幣6,507.3百萬元，同比上升38.4%。融資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132.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日均借款餘額增加及日均借款利率由2022年的5.9%上升至2023年的6.3%所致。

日均餘額(人民幣千元)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本集團在中國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開支、對香港附屬公司的利息收入徵收之預扣稅及對中國附屬公司已宣派股息徵收之預扣稅及遞延稅項。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除享有優惠稅率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外，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實際稅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8%增長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0%，主要由於適用稅率為25%的附屬公司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以及附屬公司享有的所得稅免稅政策到期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85.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2.4百萬元)。

有關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關鍵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建立並維持全面的審批及風險評估程序、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及完善的信貸風險控制政策，其中考慮到內部及外部因素，以確定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審批。本集團應用的行業風險評估模型綜合了傳統風險控制及行業特定評估模型對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進行信用評估。

憑藉多年積累的產業經驗，本集團通過多維度數據交叉驗證交易資料，核實及確認中小微企業客戶交易的真實性及合理性。通過對中小微企業客戶進行包括釐定客戶財務狀況以及供應鏈交易狀況等在內的全方位評估，本集團助力中小微企業客戶並為其提供審慎及量身定制的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同時降低其欺詐風險。

信貸審批

藉助行業風險評估模型，本集團於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業務中應用雙重信貸審批機制，以管理客戶單體及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的風險敞口。雙重信貸審批機制包括對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額度**」）及該等客戶每次提款申請的信貸限額（「**提款額度**」）的評估。

- **客戶額度**

本集團在策略上專注於選定的重點行業及核心企業以制定及完善其行業風險評估模型。因此，本集團不僅可通過其潛在中小微企業客戶的財務表現評估彼等的綜合價值，亦可通過彼等於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交易狀況（其中考慮核心企業的信譽、中小微企業客戶與核心企業之間合作的穩定性及中小微企業客戶的持續經營等）進行評估。

客戶額度一般由潛在客戶與本集團公平磋商後釐定，其中考慮因素包括(i)潛在客戶的資金需求；及(ii)本集團應用行業風險評估模型評估及釐定的潛在客戶綜合價值。

- **提款額度**

於客戶額度獲本集團批准後，客戶可申請於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項下提款。客戶的未清償提款總額不得超過授予該客戶的客戶額度，且每次申請的金額不得超過本集團各次釐定的提款額度。

提款額度一般由本集團於每次申請時釐定，當中考慮(其中包括)(i)客戶所擁有的應收賬款金額，該應收賬款具有充足價值(即超過或等於客戶所申請的提款金額)作為提供特定申請下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增信措施；及(ii)本集團維護的應收賬款底層交易的實時交易畫像。交易畫像由本集團的數據驅動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盛易通雲平台」賦能，該平台融合了電子簽章、光學字符辨識(「OCR」)、自然語言處理(「NLP」)、大數據分析、視頻查驗及人臉識別等多項技術，通過多維度及多來源的數據核實交易的真實性。

監控貸款的可收回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監控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項下的及時還款情況及風險敞口。憑藉數據驅動的科技平台，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控還款、發票狀態查驗及全天候輿情監控持續監控資產，以確保整個融資過程處於全面、持續及有效的管理及控制狀態。

本集團與多家銀行建立緊密合作，開立指定賬戶，及時收集及監控還款資料，並有效跟蹤客戶業務經營的持續性及與核心企業合作的穩定性，從而進一步加強風險控制並實現資金閉環管理。

貸款收回

倘風險管理部發現違規行為，則由跨部門成員組成的工作小組將計劃並採取補救行動，其中一般包括延長還款期限或與客戶磋商還款方案。倘該等補救行動未獲成功，則本集團將對有關客戶採取法律行動並控制有關抵押資產。

業務展望與戰略

盛業的「雙驅動+大平台」增長戰略將持續驅動公司發展。通過與核心企業戰略合作，本集團繼續利用科技植入供應鏈生態，打造供應鏈科技平台，為核心企業、中小微企業以及資金方提供一站式服務。盛業也在持續關注和研究國家戰略性行業和新興行業，比如新能源、新基建、電子商務等行業，保持審慎而積極的開放態度，並且圍繞這些行業內的核心企業做深度的合作探討，積極拓展發展機遇。

科技能力將繼續作為盛業基因的重要組成部分。在「雙驅動+大平台」戰略下，盛業將持續投入研發，繼續開拓創新，為盛業夯實在供應鏈生態中的科技領先地位打下堅實的基礎。在供應鏈科技板塊，盛業與各個細分領域的行業領先企業形成生態聯盟，將其優勢產品匯集在盛業的平台上，從而輸出一站式定製化解決方案，加速生態化平台化發展。同時，盛業亦將通過股權、債權等戰略投資與生態夥伴進行深入綁定，進行優勢互補並迅速擴大市場份額。盛業的供應鏈科技板塊未來將繼續跟數字金融板塊聯動，充分發揮平台鏈接能力，為供應鏈提供差異化的服務，從而持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並獲得高速發展。盛業將堅守長期價值，繼續投入研發，用數字技術提升風控效能，推動業務規模高質量的穩健增長，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盛業未來將持續加強與優質地方國企的合作，通過融入其供應鏈生態更加高效地觸達更多當地客戶，為實體經濟的發展貢獻力量。各地領先的國企通常擁有豐富的產業場景和強大的資源優勢，而盛業通過科技創新形成的精準獲客和大數據分析能力正好起到了良好的橋樑和催化作用，可以高效地連結產業場景並智能匹配資源，有效盤活國有資產的價值。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優質國企的合作，把成功經驗複製到更多區域和城市，進一步構建數字生態圈，並助力解決中小微企業的供應鏈融資難題，助力實體經濟發展。

資本架構、流動性、財務資源及槓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日常營運產生的現金及新借款。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58.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77.0百萬元)，其中97.3%及1.9%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2023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81.9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769.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451.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255.4百萬元轉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1,137.7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及來自關聯方的貸款為人民幣7,182.9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610.4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其槓桿率(以總負債除以總權益呈列)為1.91(於2022年12月31日：1.76)。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26.9港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7.5港仙)。

預期派付股息日期

董事會建議於2024年6月17日向該等於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建議末期股息，其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於2024年5月底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日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得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股東應確保填妥所有過戶表格，並須於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建議末期股息之除息日將為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

本公司將進一步宣佈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以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適時釐定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所得款項用途

2021年配售事項

於2021年9月24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照每股8.80港元的價格盡力配售最多63,068,000股普通股(「**配售事項**」)。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已經於2021年10月5日完成。本公司已成功發行合共63,068,000股新股份並已由配售代理按每股新股份8.80港元的價格成功配售予兩名承配人(即錫通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Pavilion Capital Fund Holdings Pte. Ltd.)。來自配售事項的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6.29%，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550.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6.2百萬元)。

每股8.80港元的配售價較：(i)股份於2021年9月24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9.56港元折讓約7.95%；(ii)股份於緊接2021年9月24日(不包括當日)前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718港元折讓約9.45%；及(iii)股份於緊接2021年9月24日(不包括當日)前最後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717港元折讓約9.44%。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已籌集的 所得款項 淨額 (概約 百萬港元)	於截至	於截至	於截至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用途 (概約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用途 (概約 百萬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用途 (概約 百萬港元)	
戰略性收購及/或投資於 產業科技及數字金融領 域的業務	275.4	275.4	-	-	產業科技和數字金融業務的戰略 收購及/或投資款項已悉數動 用。
擴張及發展本集團的供應 鏈科技服務分部	165.2	2.3	33.2	20.7	餘下未動用金額約109.0百萬港 元將用於擴大及發展本集團的 供應鏈科技服務分部並預期於 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本集團平台化發展的一般 營運資金	110.2	7.1	103.1	-	用作本集團平台化發展的一般營 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 動用。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包括購買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352.0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0.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購買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20.5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0.2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的附註22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質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66.5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人民幣102.7百萬元、普通級人民幣63.0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31.1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208.8百萬元的若干供應鏈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2022年12月31日：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72.8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人民幣164.6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8.4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31.9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452.1百萬元的若干供應鏈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於2023年2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青島盛業曉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青島曉盛」)自本集團獨立第三方青島海控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海控投資」)收購青島海控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海控保理」)的40%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後，海控保理成為本公司聯營公司，由海控投資及青島曉盛分別持有其60%及40%股份。

此外，於2023年9月，海控投資與青島曉盛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雙方同意按其於海控保理的最初持股比例認購海控保理新發行的股份。該協議完成後，海控保理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27百萬元，海控投資及青島曉盛於海控保理的股權保持不變，分別為60%及40%。

於2023年9月，盛隆信息科技服務(寧波)有限公司(「盛隆」)與寧波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寧波開投」)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雙方同意按其於寧波國富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寧波國富」)的最初持股比例認購寧波國富新發行的股份。該協議完成後，寧波國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寧波開投及盛隆於寧波國富的股權保持不變，分別為65%及35%。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3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1月宣佈的「雙驅動+大平台」戰略下，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亞洲最值得信賴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為此，本集團將持續探索機會以獲得技術能力、更全面的數據洞察力及打開新市場，以把握供應鏈金融服務的蓬勃需求。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在關鍵戰略領域進行投資，尤其是產業數字化和數字金融領域，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平台技術服務及鞏固其在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地位。盛業也在持續關注和研究國家戰略性行業和新興行業，比如新能源、新基建、電子商務等行業並會持續加強與優質地方國企的合作，通過融入其供應鏈生態更加高效地觸達更多當地客戶，為實體經濟的發展貢獻力量。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以港元、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相關。本集團於年內訂立外匯貨幣掉期合約、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若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敞口。管理層管理及監測此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58名員工(2022年12月31日：377名員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02.0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4.0百萬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福利人民幣1.6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62.8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5.2百萬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福利人民幣0.7百萬元)。員工薪酬乃參考市場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鑒於本集團不斷努力保持市場地位，招聘及挽留人才對本集團未來發展尤為重要。因此，本集團致力持續改進及優化其薪酬及福利政策，以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已採納一項全面的激勵計劃，以獎勵現有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及挽留新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基於個人表現的年終花紅將支付予僱員，作為對其貢獻的肯定及回報。其他福利包括分別為中國(包括中國內地及香港特區)及新加坡的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向社會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僱員及承包商提供獎勵及回報。

此外，本集團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給予激勵，通過肯定合資格承授人的貢獻挽留彼等，以及吸納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中國內地僱員受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所保障。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照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

在香港，本集團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目前上限為1,500港元。

在新加坡，本集團已參加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委員會管理的固定供款計劃。根據中央公積金的規定，僱主及僱員均必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適用比率向基金供款。

監管框架的最新發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管框架並無重大變動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確認，本集團將能遵守適用法規。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 類別	股權百分比
Tung 先生(附註1)	信託受益人及全權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	560,601,960 (L) (附註2)	56.64%
陳仁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1,000 (L) (附註2)	0.06%
	購股權	1,700,000 (附註3)	0.17%
盧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0,000 (L) (附註2)	0.04%
Loo Yau Soon 先生	購股權	300,000 (附註3)	0.03%
Fong Heng Boo 先生	購股權	300,000 (附註3)	0.03%

附註：

1. 慧普有限公司(「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60,601,96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56.64%。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有限公司(「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ak Jeff Trust(「PJ Trust」)(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 (Cayman) Ltd(「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 Trust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3. 指受其購股權計劃所涵蓋的相關股份數目。

除於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 類別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TMF信託(附註2)	受託人	560,601,960 (L)	56.64%
鷹德(附註2)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60,601,960 (L)	56.64%
慧普(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60,601,960 (L)	56.64%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 有限公司(「無錫交通 集團」)(附註3)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61,363,500 (L)	6.20%
錫通國際(香港)控股 有限公司(「錫通」)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1,363,500 (L)	6.20%

附註：

-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60,601,96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56.64%。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J Trust(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 Trust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錫通(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61,363,5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6.09%。錫通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無錫交通集團(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無錫交通集團由無錫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交通集團及錫通被視為於以錫通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於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i)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ii)購股權計劃項下15,625,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iii)概無獲授出購股權已獲行使；(iv)6,715,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已失效；及(v)概無獲授出購股權獲註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c)條，股份於緊接2017年9月11日、2018年11月14日、2020年7月15日及2022年6月10日(即授出購股權之日)前的收市價分別為4.14港元、6.50港元、6.60港元及6.32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40,997,500份及47,712,500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3)條，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3,337,500股股份，相當於2024年3月21日(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989,75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約6.40%。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9)條，於2023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3年4個月。

除於2017年9月11日、2018年11月14日、2020年7月15日及2022年6月10日之公告所披露分別於同日期所授出的購股權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授出新購股權或採納任何現有購股權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i)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出；(ii)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1,080,000份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iii)概無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iv) 220,000份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及(v)概無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被註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條，股份於緊接2022年6月10日(即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日)前的收市價為6.32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分別為18,792,570份及19,012,570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3)條，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0,092,570股股份，相當於2024年3月21日(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989,75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約2.03%。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9)條，於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8年3個月。

除於2022年4月6日及2022年6月10日公告所披露分別於同日期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授出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或採納任何現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3)條，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會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應類別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8.43%。

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董事會報告的「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章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8,19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09.2百萬港元(扣除開支前)。已購回的股份隨後被註銷，惟於本公告日期於2023年回購的合共225,500股普通股尚未註銷。購回由董事會實施，旨在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已購回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截至2023年12月31 日止年度的購回月份	每股購買代價			合計 已付代價 港元
	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最高價 港元	已付最低價 港元	
1月	4,016,000	6.14	5.96	24,330,330
2月	—	—	—	—
3月	1,776,500	5.90	5.63	10,230,880
4月	5,240,000	6.39	5.71	32,103,310
5月	5,364,000	6.40	6.09	33,326,085
6月	662,000	5.31	5.10	3,447,950
7月	906,000	5.27	5.02	4,644,355
8月	—	—	—	—
9月	225,500	4.94	4.83	1,100,000
10月	—	—	—	—
11月	—	—	—	—
12月	—	—	—	—
總計	<u>18,190,000</u>			<u>109,182,910</u>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或利益衝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列之條文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可能承擔的一切責任(在公司條例所容許的最大範圍下)，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與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進行辯護的任何訴訟有關的所有責任投保。

管理合約

於2023年內，除僱傭合約外，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可透過公開渠道獲得的資料且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整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此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亦無針對致使本公司於發行新股份時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供相關權利之限制。

稅務寬免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基於持有本公司證券為理由而可獲任何稅務寬免。

企業管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為達到此目的，本集團將持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的上市規則(統稱「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7年7月6日(「上市日期」)在GEM成功上市，並於2019年10月24日轉至主板上市。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旨在為董事會釐定是否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所派付股息金額提供指引。根據該股息政策，於決定是否建議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1)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2)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張計劃；
- (3)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4)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5) 股東權益；
- (6) 稅務因素；
- (7) 對信用度的潛在影響；
- (8) 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整體經濟狀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9) 董事會認為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應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亦須遵從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香港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以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任何限制。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股息分派比率。本公司的過往股息分派記錄不一定可用作釐定本公司於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之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本公司將持續審閱股息政策，並保留其於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的唯一絕對酌情權；股息政策絕不構成本公司將派付任何特定金額股息的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及／或絕不使本公司負擔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的義務。

其他資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認可，與本集團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這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鑑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對於本初步公告發表保證。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之持續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於2023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提供該等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及本集團就授予該等聯屬公司融資提供擔保之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本集團於該等聯屬公司之應佔權益呈列如下：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權益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0,171	11,285
流動資產	8,531,534	3,159,188
流動負債	(6,975,088)	(2,591,0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86,617	579,432
非流動負債	(6,977)	(698)
資產淨值	1,579,640	578,734

聯屬公司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乃透過合併其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經作出符合本集團的重要會計政策調整後，並按財務狀況表的主要分類歸納而編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3段之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首要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並監督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及制度。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鄧景山先生、Loo Yau Soon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鄧景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年度業績

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批准。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5		
— 平台服務		145,812	70,971
— 供應鏈科技服務		24,422	32,296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5		
— 供應鏈資產利息收入		701,349	604,546
— 擔保收入		19,423	20,167
—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利息收入		2,039	158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5	70,473	72,287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u>963,518</u>	<u>800,425</u>
其他收入	6	60,707	52,2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23,627	(10,079)
員工成本	11	(177,768)	(144,822)
折舊及攤銷	11	(31,511)	(28,636)
材料成本	11	(21,125)	(28,595)
其他經營開支		(62,472)	(55,249)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8	7,143	(21,270)
融資成本	9	(408,797)	(276,348)
捐贈		(3,039)	(70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360	(927)
除稅前溢利		370,643	285,998
稅項	10	(85,098)	(42,390)
年內溢利	11	<u>285,545</u>	<u>243,608</u>
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268,246	219,399
— 非控股權益		17,299	24,209
		<u>285,545</u>	<u>243,608</u>
每股盈利	13		
— 基本(人民幣分)		27	22
— 攤薄(人民幣分)		27	2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1	<u>285,545</u>	<u>243,608</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權益工具之 公允價值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		<u>7,769</u>	<u>12,835</u>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96)	(170)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扣除預期信貸虧損 及於終止確認後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供應鏈資產		3,945	(2,948)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開支， 扣減有關所得稅		(981)	(50)
		<u>(240)</u>	<u>(103)</u>
		<u>2,628</u>	<u>(3,271)</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u>10,397</u>	<u>9,56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95,942</u>	<u>253,172</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77,831	230,286
—非控股權益		<u>18,111</u>	<u>22,886</u>
		<u>295,942</u>	<u>253,17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68,264	17,426
使用權資產		102,973	91,322
投資物業		31,053	31,936
商譽		316,028	316,028
無形資產		168,611	155,67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582,968	209,350
遞延稅項資產		18,163	22,359
衍生金融工具		-	2,0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其他金融資產	15	414,041	152,87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16	126,889	235,13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7	61,498	53,629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280,000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18	-	18,98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3,429	15,54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定期存款	20	8,315	11,230
		-	105,534
		<u>2,202,232</u>	<u>1,439,044</u>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4,063	3,63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5	202,036	256,26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16	7,536,455	8,186,94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18	18,968	-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89,727	199,385
應收貸款	19	-	164,000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6,412	4,55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46,509	37,93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49,119	27,447
合約成本		557	3,560
定期存款	20	128,830	5,8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866,450	472,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658,210	577,033
		<u>9,617,336</u>	<u>9,939,415</u>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關聯方貸款		960,654	370,052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294,752	494,285
衍生金融工具		9,579	12,904
合約負債		58,995	5,180
應付所得稅		31,791	37,119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2	31,078	25,891
借款	23	4,673,232	4,494,1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4	61,208	-
租賃負債		9,799	5,111
		<u>6,131,088</u>	<u>5,444,663</u>
流動資產淨值		<u>3,486,248</u>	<u>4,494,752</u>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2,056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2	1,316	-
借款	23	1,546,754	1,746,189
關聯方貸款		2,299	-
租賃負債		10,170	1,263
遞延稅項負債		64,654	60,599
		<u>1,625,193</u>	<u>1,810,107</u>
資產淨值		<u>4,063,287</u>	<u>4,123,68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8,559	8,717
儲備		3,918,007	3,907,4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26,566	3,916,192
非控股權益		136,721	207,497
總權益		<u>4,063,287</u>	<u>4,123,689</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 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為受限制股 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 份單位 計劃」)持有 的股份 人民幣 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儲備/ 重估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 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 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 千元	小計 人民幣 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人民幣 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8,687	-	2,319,847	-	1,547	4,007	33	27,381	93,173	1,316,170	3,770,845	182,749	3,953,594
年內溢利	-	-	-	-	-	-	-	-	-	219,399	219,399	24,209	243,6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11,057	(170)	-	-	-	10,887	(1,323)	9,564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1,057	(170)	-	-	219,399	230,286	22,886	253,172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 股份	-	-	-	(39,311)	-	-	-	-	-	-	(39,311)	-	(39,311)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	-	-	-	122,942	(122,942)	-	-	-
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導致該 附屬公司的權益增加	-	-	-	-	228	-	-	-	-	-	228	11,772	12,00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	-	-	-	(9,910)	(9,910)
確認為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	-	-	-	5,968	-	-	5,968	-	5,96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	-	(64,712)	-	-	-	-	-	-	-	(64,712)	-	(64,712)
行使購股權	30	-	17,207	-	-	-	-	(4,349)	-	-	12,888	-	12,888
購股權失效	-	-	-	-	-	-	-	(3,067)	-	3,067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8,717	-	2,272,342	(39,311)	1,775	15,064	(137)	25,933	216,115	1,415,694	3,916,192	207,497	4,123,689
年內溢利	-	-	-	-	-	-	-	-	-	268,246	268,246	17,299	285,54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9,681	(96)	-	-	-	9,585	812	10,397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9,681	(96)	-	-	268,246	277,831	18,111	295,942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 股份	-	-	-	(20,133)	-	-	-	-	-	-	(20,133)	-	(20,133)
股份購回	-	(96,085)	-	-	-	-	-	-	-	-	(96,085)	-	(96,085)
註銷庫存股份	(158)	95,076	(94,918)	-	-	-	-	-	-	-	-	-	-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	-	-	-	104,971	(104,971)	-	-	-
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失去 控制權	-	-	-	-	(89,231)	-	-	-	-	-	(89,231)	(38,566)	(127,797)
註銷附屬公司	-	-	-	-	275	-	-	-	-	-	275	23,725	24,00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	-	-	-	(42,612)	(42,612)
確認為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	-	-	-	-	-	-	-	(31,434)	(31,434)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	-	(67,861)	-	-	-	-	5,578	-	-	5,578	-	5,578
購股權失效	-	-	-	-	-	-	-	(7,095)	-	7,095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8,559	(1,009)	2,109,563	(59,444)	(87,181)	24,745	(233)	24,416	321,086	1,586,064	3,926,566	136,721	4,063,28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內溢利	285,545	243,60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稅項	85,098	42,3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360)	927
物業及設備折舊	2,819	3,6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710	13,816
投資物業折舊	883	442
無形資產攤銷	14,099	10,753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7,143)	21,270
出售設備虧損(收益)	375	(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475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 (收益)虧損淨額	(15,965)	4,272
修改租賃合約的收益	(6)	(7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收益淨額	(11,026)	(41,37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變動虧損	12,950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5,578	5,968
融資成本	408,797	276,348
利息收入	(27,579)	(34,42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712)	47,142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737,538	594,68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供應鏈資產減少(增加)	1,137,726	(1,255,4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不良債務資產	1,578	3,500
擔保合約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47,722)	(42,155)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1,859)	1,72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6,545)	(33,908)
合約成本減少(增加)	3,003	(1,81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增加)減少	(32,026)	24,796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8,296)	(18,18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3,815	(798)
擔保合約負債增加	7,880	4,693
	<hr/>	<hr/>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765,092	(722,872)
已付企業所得稅	(83,156)	(46,331)
	<hr/>	<hr/>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81,936	(769,203)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出售的 所得款項	1,061,953	1,707,926
一間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315,772	-
償還應收貸款	164,000	106,219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14,557	11,673
贖回定期存款	5,767	-
衍生金融工具結算	2,170	(8,16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所得利息付款	963	-
出售設備的所得款項	325	7
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	22	76
就應收貸款收取的保證金	-	164,000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54,697
提取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00
償還衍生金融工具保證金	-	201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	(32,235)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66,739)
使用權資產付款	-	(86,314)
應收貸款的墊款	-	(257,134)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100)	(40,794)
存放定期存款	(20,514)	(109,573)
存放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	(20,139)	-
就開發成本付款及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27,027)	(17,768)
購買設備付款及物業預付款項	(34,770)	(10,162)
註銷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43,087)	-
償還應收貸款保證金	(164,000)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53,498)	(199,000)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479,500)	(199,50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u>(1,321,300)</u>	<u>(1,638,273)</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898,406)</u>	<u>(618,859)</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增借款	6,934,709	6,306,619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2,947,513	731,000
提取借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306,243	146,622
提取借款的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233,108	32,4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所得款項	92,115	-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的所得款項	24,000	-
償還借款保證金	8,449	-
行使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所得款項	-	12,888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出資	-	12,000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248)	(722)
已付借款的保證金	-	(8,449)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2,950)	(9,910)
償還租賃負債	(12,853)	(12,859)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	(20,133)	(39,311)
償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43,857)	-
已付關聯方貸款利息	(46,084)	(34,734)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67,684)	(64,570)
股份購回及註銷相關付款	(96,085)	-
收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127,797)	-
存放銀行借款的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171,247)	(190,000)
已付借款利息	(346,204)	(179,214)
償還關聯方貸款	(2,566,231)	(761,000)
存放借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629,065)	(149,546)
償還借款	(7,120,614)	(4,579,28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05,915)	1,211,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7,615	(176,065)
匯率變動的影響	3,562	(47,312)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7,033	800,410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8,210	577,0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慧普有限公司，其最終股東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平台服務、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出售供應鏈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議程決定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2023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來自單一交易資產及負債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此外，本集團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包括與本集團相關的租賃—替代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

除以下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來自單一交易有關資產及負債之遞延稅項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縮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交易。

根據過渡條文：

- (i)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的新會計政策；
- (ii) 本集團亦於2022年1月1日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溢利很可能被用作抵銷且可扣減暫時差異可被動用時)及遞延稅項負債。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沒有重大影響。

2.2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修訂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以取代「主要會計政策」條款下的所有情況。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闡明，儘管有關款項並不重大，但由於相關交易、其他事項或狀況的性質，故會計政策資料或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狀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以及可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慣例聲明已附加指引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已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 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 修訂(2020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轉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 (「2020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為評估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澄清倘負債具有若干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澄清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對於以遵從契約為條件的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延遲12個月結算的權利，2020年修訂本引入的要求已被2022年修訂本修訂。2022年修訂本訂明只有實體必須在報告期末或以前遵從的契約，才會影響實體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只在報告期後才必須遵從的契約不會影響有關權利在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此外，2022年修訂本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要求，倘實體必須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從契約方能享有延遲結清負債的權利，並且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歸類為非流動負債，則有關資料有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負債可能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成應付的風險。

2022年修訂本亦將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遞延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2022年修訂本連同2020年修訂本適用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並容許提前應用。倘實體在2022年修訂本頒佈後的較早期間應用2020年修訂本，則該實體亦應於相關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不會令本集團負債被重新分類。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確定，因本集團主要提供平台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出售供應鏈資產服務(主要在中國)，於整個報告期間，除實體範圍披露外，概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而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表現。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經營的主要地點主要為中國。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收益及主要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或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佔本集團來自主營業務的總收入及收益10%以上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不適用¹</u>	<u>82,880</u>

¹ 相關收入並不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5.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本年度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指主要來自於中國提供平台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出售供應鏈資產的已收及應收收入。

(iii)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平台服務		
— 平台普惠撮合的技術服務	80,154	53,430
— 推介費	65,166	15,040
— 資產支持證券化(「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的 技術服務	93	1,970
— 其他服務	399	531
	<u>145,812</u>	<u>70,971</u>
供應鏈科技服務	<u>24,422</u>	<u>32,296</u>
	<u>170,234</u>	<u>103,267</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確認		
– 平台普惠撮合的技術服務	80,154	53,430
– 供應鏈科技服務	24,422	32,296
– 其他服務	399	531
	<u>104,975</u>	<u>86,257</u>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推介費	65,166	15,040
– 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的技術服務	93	1,970
	<u>65,259</u>	<u>17,010</u>
	<u><u>170,234</u></u>	<u><u>103,267</u></u>

本集團的所有平台服務及供應鏈科技服務均為期一年或更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未披露。

(iv)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 供應鏈資產所得利息收入	701,349	604,546
– 擔保收入	19,423	20,167
–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所得利息收入	2,039	158
	<u>722,811</u>	<u>624,871</u>

(v)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截至2023年及2022年止年度，本集團出售部分供應鏈資產予若干主要在中國的金融機構。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金融機構訂立的銷售協議條款，出售供應鏈資產導致供應鏈資產完全終止確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u><u>70,473</u></u>	<u><u>72,287</u></u>

6. 其他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30,979	17,021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20,210	13,961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6,419	344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950	7,039
— 應收貸款	—	13,08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652	253
其他	1,497	499
	<u>60,707</u>	<u>52,202</u>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淨額	15,965	(4,2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之收益淨額	11,026	41,370
匯兌收益(虧損), 淨額	10,712	(47,142)
修改租賃合約的收益	6	74
出售設備的(虧損)收益	(375)	6
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	(47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之虧損	(12,950)	—
其他	(282)	(115)
	<u>23,627</u>	<u>(10,079)</u>

8.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190	480
—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79	404
—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5	(34)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100
— 財務擔保合約	(1,377)	1,08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6,040)	19,238
	<u>(7,143)</u>	<u>21,270</u>

9. 融資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及擔保費用	353,464	240,706
關聯方貸款利息	54,085	34,920
租賃負債利息	<u>1,248</u>	<u>722</u>
	<u>408,797</u>	<u>276,348</u>

10. 稅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4,610	44,247
－香港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990	2,004
－中國附屬公司的已宣派股息的預扣稅	<u>2,228</u>	<u>364</u>
	77,828	46,615
遞延稅項	<u>7,270</u>	<u>(4,225)</u>
	<u>85,098</u>	<u>42,390</u>

11.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附註i)	7,945	3,418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 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82,360	149,102
–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698	10,275
員工成本總額	202,003	162,795
減：無形資產中的資本化金額	(23,724)	(17,243)
合約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511)	(730)
於損益確認的員工成本	177,768	144,822
物業及設備折舊	2,826	3,6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89	13,816
投資物業折舊	883	442
無形資產攤銷	14,099	10,753
折舊及攤銷總額	32,597	28,657
減：無形資產中的資本化金額	(7)	(21)
在建樓宇中的資本化金額	(1,079)	–
於損益確認的折舊及攤銷	31,511	28,636
研發成本(附註ii)	24,729	18,636
核數師薪酬	3,620	3,620
確認為開支的材料成本	21,125	28,595
捐款	3,039	703

附註：

- (i)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未能滿足市況以外的一項歸屬條件，故未歸屬，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撥回人民幣2,778,000元。
- (ii)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24,116,000元(2022年：人民幣18,076,000元)。

12.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2年末期—每股7.5港仙(2022年：2021年末期股息7.5港仙)	<u>74,150</u>	<u>75,215</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列示	<u>67,861</u>	<u>64,712</u>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派發末期股息26.9港仙(2022年：7.5港仙)，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批准作實。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68,246</u>	<u>219,399</u>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85,236	1,003,517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u>607</u>	<u>742</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985,843</u>	<u>1,004,259</u>

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詳情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成本(非上市)	562,698	209,200
應佔收購後溢利	20,373	13
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	(103)	137
	<u>582,968</u>	<u>209,350</u>

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基金	245,351	20,000
普通級	190,962	146,730
結構性存款	102,685	164,634
非上市股本投資	75,550	75,550
信託基金	1,529	2,229
	<u>616,077</u>	<u>409,143</u>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202,036	256,264
非流動資產	414,041	152,879
	<u>616,077</u>	<u>409,143</u>

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u>7,663,344</u>	<u>8,422,078</u>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536,455	8,186,941
非流動資產	126,889	235,137
	<u>7,663,344</u>	<u>8,422,078</u>

於2023年12月31日，供應鏈資產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4.90%至14.00%（2022年12月31日：4.00%至15.00%）。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2,551,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453,000元)的供應鏈資產已逾期。分析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信用質量時，如果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分期償還已逾期，則有關供應鏈資產的全部未清結餘分類為已逾期。

以下為基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逾期分期還款(不包括於報告期末尚未逾期的分期款項)到期日期的賬齡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		
0至30日	1,743	-
31至60日	808	2,177
61至90日	-	2,276
	<u>2,551</u>	<u>4,453</u>
1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u>61,498</u>	<u>53,629</u>
1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2024年6月到期的5.00%的固定利率ABS產品 優先級份額	19,068	19,08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100)</u>	<u>(100)</u>
	<u>18,968</u>	<u>18,981</u>

19. 應收貸款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基於貸款協議所載到期日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一年內	-	164,00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u>-</u>	<u>-</u>
	<u>-</u>	<u>164,000</u>

於2022年12月31日，自債務人的一名關聯方收到應收貸款的公允價值為金額人民幣164,000,000元的保證金。倘發生違約，保證金亦可用於結清相應合約的任何未償還應收款項，或倘未償還應收款項已結清，則本集團需退還保證金。該應收貸款於2023年1月已悉數收訖。

20. 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固定利率／市場利率範圍如下：

	利率範圍 (每年)	
	2023年 12月31日 %	2022年 12月31日 %
定期銀行存款	1.45–2.51	2.05–2.40
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	0–5.71	0–4.00
市場利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0–2.15</u>	<u>0–1.90</u>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分析載列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抵押的銀行存款：		
—銀行借款	660,114	334,338
—與第三方有關的貸款擔保合約	186,197	138,475
—衍生金融工具	<u>20,139</u>	<u>-</u>
	<u>866,450</u>	<u>472,813</u>

21.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客戶及資金方結清	96,713	84,649
應計費用	71,889	34,489
其他應付稅項	57,370	44,695
應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28,484	-
應付建築款項	16,242	2,525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客戶保證金	14,975	157,261
應付貿易款項	5,929	4,489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1,852	1,675
應收貸款保證金	-	164,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按金	1,298	502
	<u>294,752</u>	<u>494,285</u>

22.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 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 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 千元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 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 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 千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擔保合約：						
— 第三方	21,412	26,413	28,495	13,635	23,911	25,196
— 聯營公司	764	3,687	3,899	661	342	695
	<u>22,176</u>	<u>30,100</u>	<u>32,394</u>	<u>14,296</u>	<u>24,253</u>	<u>25,891</u>
就呈報分析如下：						
即時	22,176	28,784	31,078	14,296	24,253	25,891
非即時	-	1,316	1,316	-	-	-
	<u>22,176</u>	<u>30,100</u>	<u>32,394</u>	<u>14,296</u>	<u>24,253</u>	<u>25,891</u>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所擔保債務的逾期情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以及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經濟前景。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及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詳情。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擔保合約：		
— 第三方	2,524,784	2,216,570
— 聯營公司	2,109,247	145,430
	<u>4,634,031</u>	<u>2,362,000</u>
23. 借款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及已貼現票據	3,560,764	3,166,919
已發行ABS	1,228,265	1,108,513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銀行貸款	368,012	207,630
委託貸款	224,668	150,392
其他貸款	838,277	1,606,856
	<u>6,219,986</u>	<u>6,240,310</u>
有抵押	5,589,532	5,372,246
無抵押	630,454	868,064
	<u>6,219,986</u>	<u>6,240,310</u>
上述須於以下期間償還借款的賬面值*：		
— 一年以內償還	4,673,232	4,443,604
— 超過一年及兩年以內	1,360,957	932,397
— 超過兩年及五年以內	185,797	813,792
	<u>6,219,986</u>	<u>6,189,793</u>
具有應要求償還條款(於流動負債下呈列)惟須於以下 期間償還的借款賬面值：		
— 一年以內償還	—	50,517
	<u>6,219,986</u>	<u>6,240,310</u>
減：於流動負債下呈列一年以內到期的金額	<u>(4,673,232)</u>	<u>(4,494,121)</u>
於非流動負債下呈列金額	<u>1,546,754</u>	<u>1,746,189</u>

* 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償還日期。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票據	<u>61,208</u>	<u>—</u>

25.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已發行：		
於2022年1月1日	1,004,296,500	10,042,965
行使購股權	<u>3,418,000</u>	<u>34,180</u>
於2022年12月31日	<u>1,007,714,500</u>	<u>10,077,145</u>
購回及註銷股份	(17,964,500)	(179,645)
於2023年12月31日	<u>989,750,000</u>	<u>9,897,500</u>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u>8,559</u>	<u>8,717</u>

於年內發行的全部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當時已發行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後，於2024年2月28日，本公司與無錫市太湖新城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太湖新城資產」)、無錫國金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及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太湖新城資產認購無錫國金人民幣569.4百萬元的增資，而訂約方同意根據合作協議的條款提供財務資助及擔保。本集團於無錫國金的間接股權總額已由80%攤薄至49%，而無錫國金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增資及合作協議條款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8日及2024年3月20日的公告。

於2024年3月，本集團已註銷霍爾果斯永卓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除上文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概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刊發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yholdings.com)。

承董事會命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Tung Chi Fung
主席

香港，2024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及陳仁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Loo Yau Soon先生、Fong Heng Boo先生、鄧景山先生及陳玉英女士。

本公告內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倘有「*」標記則僅收錄作參考用途，不應被視為有關中文名稱的正式英文名稱。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10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僅作參考用途。該換算不應詮釋為聲明有關金額已經、本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甚或完全不能轉換。